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06-141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6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2006年11月28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06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06年1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7人,参会7人,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投资天津市河东区万东小马路项目的议案。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于2006年12月18日召开200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06-142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并投资
天津市河东区万东小马路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2006年11月30日,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通过拍卖方式取得了天津市河东区万东小马路项目(简称“天津万东

项目”)的土地使用权,挂牌宗地编号为津东万(挂)2006-064号。该地块成交价款为34,120万元。
二、投资协议主体介绍
本公司拟在天津市成立一项目公司,负责对天津万东项目的开发建设。本公司今后将就项目公司的成立情况做进一步披露。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天津万东项目位于天津市河东区,四至为:东至万东小马路、南至规划小学、西至现状住宅、北至卫国道。目前天津万东项目地块绝大部分地上建筑物已经拆迁完毕。该项目周边道路非常宽阔畅通。
四、董事会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2006年12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06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投资天津万东项目议案。该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该项目规划土地总面积约48,198平方米,出让土地面积46,998平方米,建筑密度不大于20%,规划建设面积90,000平方米。该项目规划性质为居住用地。该项目总投资约65,000万元。
五、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获得项目的开发权,使本公司又增加一项土地储备。公司将严格项目管理,降低项目经营过程中的风险,保证投资的安全和收益的实现。
五、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06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06-143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6年
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将于2006年12月18日上午召开本公司200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06年12月18日上午9:30。
(3)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阳光大厦11层。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2、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审议公司投资天津市河东区万东小马路项目的议案。有关本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日报刊登的2006-L42号公告。
3、股权登记日:2006年12月11日
4、会议出席人员
(1)2006年12月1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5、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06年12月15日9:00-16:00。
(2)登记方式
A、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
B、法人股东持深圳证券代码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C、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D、股东也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阳光大厦11层。
6、其它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张丽英。
联系电话:010-68361088
传真:010-88365280
邮编:100044
(2)会议费用
与会代表在参会期间的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2月1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利:

1、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项审议事项投票权;
2、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项审议事项反对投票;
3、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项审议事项弃权投票;
4、对可能列入议程的临时提案有/无表决权。如果有表决权,对关于()的提案投票权;对关于()的提案反对投票;对关于()的提案弃权投票;
5、对1-4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不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人深圳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个人股票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证券简称:粤高速A、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06-019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06年11月30日(星期四)下午三时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该次会议通知已于2006年11月24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9人,马春生董事、霍燕波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已书面委托凌肇董事和曹晓峰董事长出席并表决,出席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曹晓峰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处置龙江物业的议案;
同意公司委托广东中联拍卖有限公司对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恒丰花苑36套房产不低于人民币260.36万元的价格进行公开拍卖。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广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增资扩建广佛高速公路雅瑶至朝边段工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二〇〇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同意公司向广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9336.936万元,进行扩建广佛高速公路雅瑶至朝边段工程;
2、同意广佛公司委托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对该扩建工程进行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佛开公司设立高速公路收费收益权支持受益凭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进行融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二〇〇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原则同意佛开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计划管理人设立“佛开高速公路收费收益权支持受益凭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进行低成本融资,计划融资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1年至5年;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置换佛开公司原有的银行贷款。
2、佛开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应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需要决定该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该凭证的发行利率、实施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所需要商谈的各项合同等。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推举以下人员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二〇〇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候选人:曹晓峰、李希元、肖来久、杨苗健、罗应生、汪涛、黎文政;
独立董事候选人:贺强、贺洪弟、刘勤、向天桂。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报酬的议案》,并同意提交二〇〇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向本公司股东大会提请建议对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给予每位董事每月伍千元人民币(含税)的报酬,此外,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费用,可在公司据实报销。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06年12月20日(星期三)上午召开本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将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向广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增资扩建广佛高速公路雅瑶至朝边段的议案;
(2)关于佛开公司设立高速公路收费收益权支持受益凭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进行融资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如下:
董事候选人:曹晓峰、李希元、肖来久、杨苗健、罗应生、汪涛、黎文政;
独立董事候选人:贺强、贺洪弟、刘勤、向天桂。
(4)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为:李东山、吴健祥、钟振光。
(5)关于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报酬的议案;
(6)关于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1、第五届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附件1:
粤高速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及其简历

一、曹晓峰先生
简历:曹晓峰,男,41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和高级经济师。1998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现兼任广佛高速公路公司董事长、广东广佛高速公路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持有本公司24,104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杨苗健先生
简历:杨苗健,男,54岁,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铁道部十二工务局助理工程师、技术室主任,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

工程部经理、计划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省交通厅外资引进和世界银行贷款办公室协助主任工作。现任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投资经营部部长,其中2002年5月起兼任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与公司和其他控股企业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李希元先生
简历:李希元,男,45岁,同济大学铁道、公路、水运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广东省高速公路公司京珠高速公路粤闽北段建设管理处副主任,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基建管理部副部长,广东鼎湖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2002年8月-2003年8月广东省省委组织部第四批高层次管理人才赴美国培训,2006年8月至今在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兼任广东佛开高速公路公司董事长,广东广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任本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肖来久先生
简历:肖来久,男,42岁,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2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现兼任广东佛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广佛高速公路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持有本公司20,043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罗应生先生
简历:罗应生,男,53岁,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1993年-2001年在广东省交通厅研究所工作,历任办公室主任兼基建办主任、党办主任、科研所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书记;2001年-2006年在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兼党委书记、董事长兼党委书记。现任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

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汪涛先生
简历:汪涛,男,44岁,硕士研究生,经济师。1995年-2005年任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粤财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2005年至今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7、黎文政先生
简历:黎文政,男,55岁,马来西亚公民,美国金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毕业,马来西亚特许会计师。1971年至今在马来西亚怡保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财务总监。兼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持有本公司23,400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8、刘勤先生
简历:刘勤,男,41岁,中国人民大学统计系获经济学博士,中国科学院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概率统计专业金融方向博士后,副教授职称。2000年-2001年担任西安交通大学教师,2001年-2002年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数量分析师,2002年-2003年任华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技术总监,2004年至今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兼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9、贺洪弟女士
简历:贺洪弟,女,66岁,大学本科,高级审计师、工程师(石油炼制)、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1997年担任广东宏建审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现为广东建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兼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10、贺强先生
简历:贺强,男,54岁,大学本科。1982年至今在中央财经大学工作,现任教授、博导,兼任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洞庭水殖股份有限公司、湛江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11、向天桂女士
简历:向天桂,女,50岁,大学本科。具有从事证券法律业务资格。1994年至今为北京长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从事律师工作。兼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2: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贺强、贺洪弟、刘勤、向天桂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提名,被提名人与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为被提名人名: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入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入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入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本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入不是为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入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
本提名入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提名入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入: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11月30日于广州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证券简称:粤高速A、粤高速B
公告编号:2006-020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于2006年11月30日(星期四)下午三时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该次会议通知已于2006年11月24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发给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出席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曹晓峰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上述议案全部均为普通议案,经由出席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包括股代理人)半数以上表决权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在(3)、(4)项议案中对候选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将实行累积投票制。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凡符合会议资格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有效持股凭证或法人单位证明等凭证出席;
(1)个人股东应持股东帐户卡和本单位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国家股、法人股股东需持单位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的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持上述证件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地点: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路85号 邮政编码:510100
3、登记时间:2006年12月12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
四、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往返交通及食宿自理。
2、联系人:左江 殷思恩
电话:(020)83731388-230/233 (020)83731365
传真:(020)83731363
五、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如下:
董事候选人:曹晓峰、李希元、肖来久、杨苗健、罗应生、汪涛、黎文政;
独立董事候选人:贺强、贺洪弟、刘勤、向天桂。
(4)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为:李东山、吴健祥、钟振光。
(5)关于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报酬的议案;
(6)关于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第五届监事候选人简历

1、李东山先生
李东山,男,42岁,毕业于长沙交通学院会计系,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广东省航务工程公司财务经理、副总会计师;现任广东省交通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副总会计师。兼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吴健祥先生
吴健祥,男,59岁,大学专科学历,政工师,曾任广东省交通事业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现任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兼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钟振光先生
钟振光,男,46岁,大学专科,政工师,曾于2000年4月至2002年1月,在广东省彩虹桥建设公司任副总经理,2002年2月至2003年12月,在广东交通实业投资公司任副总经理。2003年12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2月20日召开的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即为本公司(本单位)的意见。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有效期: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
职工监事决议公告**

本公司于2006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民主选举,李梅女士、涂慧玲女士当选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30日

附:李梅、涂慧玲女士个人简历
李梅女士个人简历:
李梅,女,37岁,大专学历,政工师。曾任广花高速公路人事部经理,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纪委委员、机关党支部书记、办公室主任兼党群工作办公室主任、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涂慧玲女士个人简历:
涂慧玲,女,42岁,经济学研究生,高级政工师、经济师。曾任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人事副经理、经理,现任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公司于2006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我们也听取了公司董事会关于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的情况介绍。基于独立立场判断,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2、董事候选人诚实守信,勤勉务实,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能够胜任所聘任董事职务的要求;
3、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贺强 贺洪弟 刘勤 向天桂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06-022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06年11月2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2006年12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九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交通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于2006年4月18日与交通银行签订了2.5亿元的免担保综合授信合同,截止目前已全部用于了保函的开立。根据业务需要,向该行申请将免担保综合授信额度增加至4亿元人民币,用于开立保函、信用证及流动资金贷款等。该4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两年。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就菲律宾北吕宋铁路一期一段工程进行合作的议案》。该合作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苏维何、任洪斌、骆家鸣、徐国建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其他5位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本次表决结果符合《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与中国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大型国际工程承包项目合作协议》中“获得全体有表决权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以及全体独立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的要求。合作有关内容详见2006年11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

2006-021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该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该合作内容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关联交易经中工国际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该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并获得了全体有表决权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以及全体独立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中工国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大型国际工程承包项目合作协议》的有关约定。
2、双方合作项目的利润分配比例根据符合中工国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大型国际工程承包项目合作协议》的有关约定,由双方按照“利润共享、风险共担、权利义务相一致”的原则协商确定,体现了公允的原则。
3、双方在该项目上的合作有助于增强中工国际在国际工程承包市场的竞争力,将公司的主营业务做大做强,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公司拟进行的上述关联交易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A股 600611 股票简称:大众交通 编号:临 2006-031
B股 900903 大众B股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传闻简述
最近公司部分股东纷纷拨打股东热线电话,询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36118869股是否已经减持?据称是由于在部分证券公司营业部网站上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减持其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内容。
二、澄清声明
经确认,到目前为止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减持136118869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且该部分股份处于限售期,同时还持有8284345股流通股,合计持有144403214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在此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www.sse.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发布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特此声明。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1日